**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报告**

一、抽查单位及时间

单位名称：宁夏回族自治区电化教育中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6400004540025023

抽查时间：2018年4月18日

二、抽查人员

李伯梁 自治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副局长

姚君轶 自治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副调研员

杨 帆 自治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主任科员

三、基本情况

宁夏回族自治区电化教育中心，为自治区教育厅所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核定事业编制40名，实有39人。主要承担普及电化教育知识，开展电化教育工作实施“远程教育工程”；收集、整理电教资料和教材开发、推广优秀教育软件；建设教育信息网络；负责教育电视频道的运行管理及节目审查；编排和播出工作。

四、抽查情况

经我们赴现场通过座谈汇报以及现场实地核查，未发现超出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，不按规定报送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，出租、出借证书与印章等行为。

五、存在问题

该单位证书所登记的开办资金与现有资产不符没有及时变更。

六、处理措施

针对开办资金不符的问题，我们已经现场反馈给该单位，督促其尽快办理开办资金的变更登记，该单位表示将尽快进行变更登记。